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达到 1%的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安徽志道投资有限公司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年3月24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安徽志道投资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安徽志道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正奇(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减持事项告知函》,其于 2022年1月11日至2022年3月22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与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3,492,93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1.2519%,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数量	均价 (元)	减持比例
安徽志道投资有	大宗交易	2022-1-11	1,500,000	18.21	0.5376%
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22-3-22	1,992,037	16.32	0.7140%
正奇(上海)股					
权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集中竞价	2022-3-22	900	16.30	0.0003%
7 7					

二、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达到1%的具体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	务人	安徽志道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合肥市庐阳区临泉路 7363 号正奇金融广场 A 座 15 层				
权益变动时	间	2022年1月11日至2022年3月22日				
股票简称		惠伦晶体 股票代码 300460		300460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力	□□ 减少[Z	一致行动人			有☑		无口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种类(A 股		、B 股等)	Ji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安徽志道投资有			240, 2027				1. 2516			
限公司		A 股				343	349. 2037		1. 2510	
正奇(上海) 股									
权投资管理	权投资管理有限 A股			0.09		0.09	0.0003			
公司										
合计						349	9. 2937		1. 2519	
本次权益变动方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V	协议	转让					
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	听的大宗?	交易	\checkmark	间接	方式转	il 🗆		
国有股行政划约		传或变更		□ 执行法院裁定 □]			
取得上市公司分		发行的新原	伇	战 □ 继承 □]			
赠与				□ 表决权让渡 □]			
其他			□ (请注明)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本次变	动前	「持有股	份	本次	变动局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股数(胜	ጟ)	占总周	股本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比例 (%)	
分	合计	持有股份	2 份 17, 492, 0		6. 269	5	14, 000), 000	5. 0178	
		:无限售条件股	17, 492,	037	6. 269	5	14, 000), 000	5. 0178	
投资有限	份									
公司	有限	售条件股份	0		0		0		0.0000	
正奇(上	合计持有股份		900	0.000		3	0		0.0000	
海)股权投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		900	0.0003		3	0		0.0000	
资管理有	份									
限公司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0000	

安徽志道	合计持有股份	17, 492, 937	6. 2698	14, 000, 000	5. 0178
投资有限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	17, 492, 937	6. 2698	14, 000, 000	5. 0178
公司及其	份				
一致行动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人合计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是☑ 否□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 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3),安徽志道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志道")计划在 2022 年 2 月 10 日至 2022 年 5 月 9 日期间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2,790,0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 已作出的承诺、意向、 计划

截至本公告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安徽志道(含其一致行动人正奇(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合计1,992,937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7143%。安徽志道(含其一致行动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与之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减持计划范围内并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 反《证券法》《上市公 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 律、行政法规、部门规 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 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 况

是□ 否図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 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

是□ 否図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

份

- 6、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 7、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 8、备查文件
-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三、其他相关说明

- 1、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况。
- 2、根据相关规定,本次减持中的大宗交易不存在需要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的 情况,集中竞价情况与之前披露的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
- 3、安徽志道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正奇(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 4、公司将持续关注安徽志道投资有限公司的减持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 安徽志道投资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安徽志道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正奇(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减持事项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